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顏百鴻  
電話：2991111分機8325  
電子信箱：ianyentn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0145946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 (1459469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修正發布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語文  
領域-本土語文（閩南語文）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11月26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00156452B號  
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附件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：  
<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/>）下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  
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局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

